

西安市碑林区财政局

碑财函〔2023〕290号

西安市碑林区财政局 关于下达 2023 年基本养老保险中央财政 补助（直达）预算的通知

碑林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：

根据西安市财政局《关于下达 2023 年基本养老保险中央财政补助（直达）预算的通知》（市财函〔2023〕1565号）文件，现下达你局 2023 年基本养老保险中央财政补助（直达）预算如下：

一、2023 年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补助经费（项目代码：10000013Z135080009030）预算 32 万元，支出功能科目列“2082602 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”，经济科目列“51002 对社会保险基金补助”科目。

二、2023 年中央财政调整机关事业单位退休人员基本养老金水平补助经费（项目代码：10000016Z165080010002）预算 516 万元，支出功能科目列“2080507 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补助”。经济科目列“51002 对社会保险基金补助”科目。

三、此次下达的补助资金纳入直达资金管理，直达资金应贯穿资金分配、拨付、使用等整个环节，财政部对直达资金实行动态监控。

四、请及时申请补助资金并拨入社会保障基金财政专户，确保资金专款专用。同时，按照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，不断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确保人员待遇按时发放

附：绩效目标表



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

项目名称		市财函【2023】1214号基本养老保险中央财政补助（直达）			
主管部门		西安市碑林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			
资金金额 (万元)		实施期资金总额：	32.00		
		其中：财政拨款	32.00		
		其他资金			
总体目标	实现养老保险全社会无缝隙全覆盖，从而达到维护社会稳定、政治进步，促进经济发展，乃至完善社会保障制度的目标。				
年度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指标内容	指标值	备注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领取待遇人次数	21604	人次
		质量指标	支付对象准确率	100%	
		时效指标	财政补助资金发放及时率	100%	
		成本指标	财政补贴金额	32万元	
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		
		社会效益指标	参保人员上访率	<0.1%	
		生态效益指标			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对参保人员生活积极持续影响	≥1年	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参保人员满意度	≥98%	

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

项目名称		市财函【2023】1565号2023年中央财政调整机关事业单位退休人员 基本养老金水平补助经费			
主管部门		西安市碑林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			
资金金额 (万元)		实施期资金总额：	516.00		
		其中：财政拨款	516.00		
		其他资金			
总体目标	确保全市参保离退休人员养老保险待遇按时足额发放				
年度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指标内容	指标值	备注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机关事业单位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参保人数	≥4500人	
		质量指标	机关事业单位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参保率	100%	
		时效指标	养老金发放时间	1-12月	
		成本指标	中央财政补助资金	516万元	
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		
		社会效益指标	参保人员上访率	≤0.1%	
		生态效益指标			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保障退休人员待遇正常发放	≥1年	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参保人员满意度	98%	

